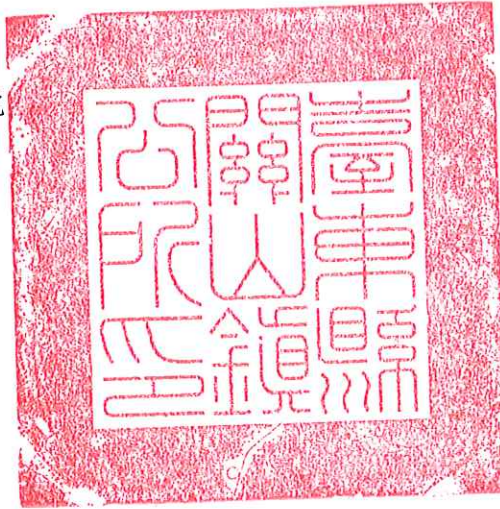


臺東縣關山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關鎮建字第1130008961號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設置範圍及圖示）



主旨：有關臺東縣關山鎮觀光夜市促進發展協會申設攤販臨時集中區案，公開告示。

依據：依據臺東縣攤販管理輔導自治條例第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設置範圍：中福段3、6-7、14-16、35-37、337-339、346-348地號及豐泉段539-541、543-545地號共計22筆土地。
（本鎮天后宮前及周圍中華路、和平路、民生路、仁愛路、信義路段）（如圖示）。
- 二、營業時間：每周四（下午16：00至23時止）。
- 三、禁止車輛通行時段：設攤期間禁止汽、機車通行（除清潔隊載運表圾、鄰近學區學生放學及家長接送時間外開放通行）。
- 四、公告時間：自113年6月20日起至113年7月20日（共計30日）止。
- 五、公告方式：
 - （一）書面：公告設置地點中福里、本鎮各里辦公處、天后宮、市場及本所公告欄等。
 - （二）網路：公告本所網站等。
- 六、針對旨揚攤販臨時集中區設置有異議者，請於公告期間屆滿後5日內以書面載明自然人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地址及電話

等向本所提出異議，作為設置攤販臨時集中區之參考，逾期即不予受理。